附件 2

安徽省优化大型营业性演出审批流程图

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 合法定形式的，允许申 请人进行现场修改或 在五日内一次告知申 请人需要补正的全部 内容（该时限不计入审 批时限）

演出举办单位通过“皖事通办 ”提交申请材料

文旅（按涉外涉港澳台演员、仅内地演员划审批层级）和公安 部门分别审查，材料齐全并符合法定形式的， 出具收件凭证， 提交风险研判

风险研判不通过的， 申 请中止，并向申请人说 明理由。

风险研判通过的，予以受理，文旅和公安分别出具《办件受理通知书》

审查不通过的，通知申请人在规定时限内提

文旅部门对材料的

合法性、规范性、符

合性进行审查

公安部门对材料的

合法性、规范性、符

合性进行审查

供符合规定要求的补充材料。（补充材料时

限不计入审批时限）

经补充材料再次不通过的，申请

审查通过的，文旅部门 通知申请人在全国文 化市场技术监管服务 平台准入管理系统提 交终审材料，并予以许 可，出具《安徽省营业 性演出准予许可决定》

公安部门予以许可，出具

《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

许可决定书》

终止，文旅或公安部门出具《不

予许可告知书》

相关许可结果，由演出举办单位到审批

部门领取，或由审批部门邮寄给演出举

办单位。申请材料及过程中产生的材料

由各职能部门分别归档。